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5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37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9,459.2922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37 元，共计募集资金 259,837.11 万元，扣除保荐和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 246,168.1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与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以及预付的保荐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4,492.4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41,675.7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第 11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66,587.02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 万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04.53 万元。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241,675.7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66,587.02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04.53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75,893.2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7,104.52 万元（含尚未支付和未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发行费共计 1,211.31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花木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各方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

2020 年 6 月 8 日，公司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宝应县鸿盛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在各监管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64010078801100001215	9,322,185.09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030125000003865	2,005,462.45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川沙支行	8110201012501188645	807,446.48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201000244583472	30,635,020.45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花木支行	793900081510866	2,043,906.39
宝应县鸿盛光伏 电力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0301230000004007	226,231,140.00
	合计		271,045,160.86

注：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沙支行无直接对外签署本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授权，其上级单位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保荐机构、本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沙支行遵守前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各项规定。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9,789,412.07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668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人民币 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0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不超人民币 6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暂未到期，尚未归还。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1,675.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587.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587.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截至期末承	本年度投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累计	截至期	项目达	本年度实	是否达	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诺投入金额（1）	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2）	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末投入进度（%）（4）=（2）/（1）	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现的效益	到预计效益	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辽阳忠旺集团 23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无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0	0	-90,000.00	0	项目尚未开工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否		
营口忠旺铝业 15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无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	0	-60,000.00	0	项目尚未开工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否		
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 2017	无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4,581.58	14,581.58	-25,418.42	36.45	已完成并网	-1,544.97	否 [注 2]	否		

年柳堡 2 号 100MW 渔光互补 项目									98.20MW			
偿还银行贷款	无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52,005.44	52,005.44	-7,994.56	86.6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66,587.02	66,587.02	-183,412.9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辽阳忠旺集团 23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营口忠旺铝业 15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为新能源发电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两个募投项目仅发生部分前期费用，尚未正式开工建设，因此“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列为不适用。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辽阳忠旺集团 230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运行期前三年预计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5,453.42 万元、5,453.42 万元、5,453.42 万元，“营口忠旺铝业 15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运行期前三年预计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924.17 万元、2,924.17 万元、2,558.64 万元。

[注 2] 本公司未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进行承诺。公司募集资金相关文件披露了项目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预计情况，由于项目全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项目全运营周期收益率，最近三年实际效益与该收益率不具可比性，无法比较，因此根据各项目实际情况、参考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的逐年预计效益进行比较，运行期前三年预计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3,163.73 万元、3,135.67 万元、3,108.03 万元。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的“宝应光伏发电应用领跑者 2017 年柳堡 2 号 100MW 渔光互补项目”本年度实现收益-1,544.97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原因系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在预测时预计该项目为自有资金，不考虑银行贷款，无建设期利息，但项目实际建设中因募集资金尚未到位，前期通过融资租赁方式融资进行建设，导致 2020 年度财务费用发生额较大。